如东县政府采购供需合同

甲方(需方)：如东县畜牧总站　　签订地点：掘港镇友谊东路6号

乙方(供方)：如东县日昇畜牧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1月12日

根据如东县畜牧总站采购项目成交公告，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如 下供需合同：

一、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合计金额
1	常温保存种公猪精液	见招标文件	2.5万	份	20元	50万元
		以下空白				
					合计	50万元

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

三、交货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根据城中、长沙、大豫、马塘、新店五个镇（街道）供精网点的需求，每天上午9:00前将当天生产的验收合格精液送至各供精网点。

四、相关要求和标准：

1.质量标准

每份精液40ml，密度≥0.25亿/ml，有效精子≥10亿/份，72小时活力≥0.6 ，畸形率≤20%。

2.包装要求

精液必须密封保存，避免渗漏，可用瓶、袋包装。包装上必须粘贴标签，标签上注明供精单位、种公猪品种、耳号、生产日期、保存方法、联系电话和生猪良种补贴标识。

3.种公猪养殖要求

种公猪需经性能测定（地方品种除外），具有生产能力的种公猪存栏数量大于30头，品种不少于4个，每个品种不少于4头。

4. 供精网点建立要求

供应商需在本县内建立生猪良种补贴精液供应网点不得少于5个，养殖户一般在不超过20公里范围内可以方便地领取补贴精液。每个供精点按照有牌子、有房子、有检测仪器、有

精液保存设备、有政策公示等配置，能科学保存精液，随时为农户检查精液质量。

5. 技术服务要求

供应商必须做好供精网点销售人员生猪良种补贴项目政策和日常销售操作流程等培训工作，能主动宣传、指导养殖户开展猪人工授精技术。

6.补贴后精液销售价格

供应商市场化销售价格不得超过招标谈判约定价格，每份精液享受政府补贴 20 元后，即补贴价价格为：长白 10 元/份、大约克 10 元/份、杜洛克 10 元/份、皮特兰 30 元/份、梅山 80 元/份。

7.其他相关要求

（1）精液质量定期抽检。采购方定期对供应商种公猪精液质量进行抽检，如连续 2 个次抽检不合格，采购方有权利要求供应商暂停供精，整改到位方可继续实施。

（2）非洲猪瘟定期送检。供应商需定期对养殖种公猪进行非洲猪瘟疫病送检，**送检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3）建立应急响应机制。如发现当天生产的精液出现质量问题，供应方必须在 4 小时内将合格产品替换到位。

（4）供应商种畜禽场在合同期内如发生重大动物疫情，应及时上报疫情，并停止供精。采购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

五、交货地点：全县各镇区供精网点，每天上午 9:00 前必须保证质量、保证数量、保证品种齐全，安全送达。交货前风险及费用由供方承担。

六、验收：供应商按照采购方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将精液送至供精网点，由供精网点所在驻镇畜牧兽医站负责核实发放精液数量、农户领取信息真实性和母猪受胎率，采购方联合其他相关部门经行抽查验收。

七、付款：

支付款项以实际发放核实数量为准，**支付总金额不得超出合同签订总额（50 万元）。**项目全面验收后，按照项目实施要求到财政局申请拨付。

成交供应商凭采购合同、验收单（经验收合格）、农业专项资金报帐拨款申请表及正式发票（收据）到财政局申请拨付。

八、担保条款：供方在签定本合同时向需方交纳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____0____元。该款在____0____后由需方退还供方（无息）。

十、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约，均须依照下列约定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1.供方逾期交货及需方逾期付款，则按照逾期部分货款总额的每日万分之__1__结算。

2.供方交付的货物质量存在重大问题的，需方有权视为不能交货或逾期交货，并由供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供需双方协商解决；或提交当地相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以依法提出仲裁或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本合同条款；

2. 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文件和供方应标文件；

3. 本项目在采购过程中供需双方签署的全部文字和图片资料；

4.供需双方其它按规定约定事宜。

十三、本合同内容如有冲突，以政府采购文件为准。

十四、合同生效：本合同由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多页合同供需双方必须加盖骑缝公章）**

十五、合同见证备案：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需方）（盖章）：如东县畜牧总站　乙方（供方）（盖章）：如东县日昇畜牧养殖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开户银行：

账号：